

广州市从化至黄埔高速公路一期工程交工检测服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广州市从化至黄埔高速公路项目一期工程初步设计已由广东省交通运输厅以《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州市从化至黄埔高速公路初步设计的批复》（粤交基〔2019〕723号）批准，项目业主为广州从埔高速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业主自筹与国内银行贷款，出资比例为30%:70%，招标人为广州从埔高速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交工检测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广州市从化至黄埔高速公路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境内，路线总体为南北走向，分两期实施，其中一期工程起点位于大广高速与佛清从高速相交的中和里互通，终点位于广州北二环长平互通。一期工程路线全长39.616km，采用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技术标准，设计时速10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34米。设特大桥3703.9m/3座（含互通立交主线桥）、大桥11501.8m/29座、中桥189.6m/3座；设短隧道425m/1座（双洞平均长）。设有中和里（枢纽）、神岗、太平、高埔（枢纽）、九佛（原工可批复称中新）、知识城西（枢纽，工可批复称九佛）、兴丰（枢纽）、长平（枢纽）共8处互通立交，预留黄洞互通（枢纽）立交1处。一期工程设置服务区1处、管理中心1处、养护工区1处和集中住宿区1处。

2.2 招标范围及合同段划分

2.2.1 招标范围

按照《广东省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关于明确高速公路交工检测项目和检测频率的通知》（粤交监督〔2015〕102号）、《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交公路发〔2010〕65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规定执行检测范围及相关频率要求为本项目工程实体质量和外观质量进行交工检测服务，并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维修处治建议，为项目的交工验收提供基础资料。

2.2.2 合同段划分

本次招标划分为2个合同段，具体合同段划分及内容详见下表：

合同段	主要工程项目	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JC-JG01	①广州市从化至黄埔高速公路项目一期工程 K0-77.102~K23+140 范围的路基、桥涵的交工检测 服务； ②广州市从化至黄埔高速公路项目一期工程 K0-77.102~K39+541.13 范围的交通安全设施、路 面、绿化工程的交工检测服务。	投标人（含其下属非独立法人检测机构）同 时具备以下 3 项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 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公路 工程综合甲级资质证书；
JC-JG02	①广州市从化至黄埔高速公路项目一期工程 K23+140~K39+541.13 范围的路基、桥涵、隧道的交 工检测服务； ②广州市从化至黄埔高速公路项目一期工程 K0-77.102~K39+541.13 范围的房建工程、机电工程 的交工检测服务。	(3)具有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主管部门颁 发的在有效期内的计量认证合格证书（即有 CMA 证章）。

2.3 服务期

从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上级交通主管部门出具交工验收核备意见止。（根据实际需要，如部分工程需单独进行交工检测，此路段在具备交工检测条件后应在 15 天内完成交工检测工作。）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工期及其他因素的影响，如因施工或其他任何因素导致检测服务期延长，投标人应无条件接受并按实际情况开展检测工作，且不得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并在业绩、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具体资格审查条件见投标人须知附录 1~附录 5。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在本次招标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2 个合同段投标，且投标人须按合同段分别提交投标文件，但只允许中 1 个合同段。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1)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次招标项目同一合同段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2)投标人与本次招标项目合同段的对应工作范围的监理单位、试验检测单位、

施工单位及其试验室母体单位、设计单位存在 3.4(1)关系的，不得参加本次招标项目对应合同段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注：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 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不得参加投标。

3.6 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投标人企业信息登记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 (<http://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 至 2022 年 8 月 1 日，每日上午 09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在规定的时间内将以下资料扫描发至招标代理邮箱 (jiangsujiaozi@126.com) 后，以邮件到达招标代理公司邮箱时间为准，并电话告知招标代理，由招标代理录入交易中心系统，资料纸质件通过邮寄方式至招标代理公司处。资料如下：

- (1) 单位介绍信原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 (2) 《投标登记申请表》（二份，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

投标人参加多个合同段投标的，应按所投合同段分别递交投标登记资料并购买招标文件，并按所投合同段分别递交投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合同段，售后不退。投标登记成功并缴费后，招标代理公司将上述资料的电子版发放至投标单位邮箱，并将上述资料的纸质版邮寄给投标人。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2 年 8 月 19 日 9 时 00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 8 时 30 分 至 9 时 00 分 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和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上发布。如媒体发布公告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期间，如某个合同段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发布公告延长投标人家数不足对应合同段的招标文件发放时间，在延期时间内，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购买招标文件。(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从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交通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800号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83-85号广东高速公路大厦22层

邮编：510288

邮编：510100

电话：020-84019920

电话：周工、黎工

传真：020-85293249转829或812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人：020-87516234转623

电子邮箱：jiangsujiaozi@126.com

招标公告附件：

附件1：资格审查要求

附件2：评标办法

附件3：广州市从化至黄埔高速公路一期工程的设计单位、监理单位、试验检测单位、施工单位及接受施工单位委托而设立工地试验室的检测机构名单

日期：2022年7月27日